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輔導建議表(111版)

**表 1 高 關 懷 轉 介 單 (國中部)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評估日期 |  | 年 |  | 月 |  | 日 |
| 性別 |  | 出生日期 |  | 年 |  | 月 |  | 日 |
| 就讀班級 |  | 主要照顧者 |  | 關係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聯絡住址 |  |
| 家庭背景 | □原住民 □單親 □隔代教養 □新移民配偶子女 □其他 |
| **【第一階段】**高關懷學生指標導師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1. 個人因素：
2. 身心狀態危機：

□發展遲緩 □智能障礙 □過動 □精神疾病 □重大生理疾病□低自尊自信 □衝動性格 □情緒困擾 □懷孕 □其他1. 行為表現危機：

□逃家 □經常性請假或曠課 □ 經常性說謊 □偷竊 □不服管教 □自傷或自殺 □受虐或目睹家暴 □生活作息異常 □流連不良場所□菸癮、酒癮、藥癮 □其他1. 學習落差危機：
	* 學習意願低落 □學習能力不足 □有學習挫敗經驗 □學業成就低弱
2. 家庭因素
3. 家庭功能危機：

□經濟困難 □父或母失業 □舉家躲債 □家庭衝突 □支持系統薄弱□突發性急難事故 □家庭成員關係紊亂 □其他1. 照顧功能危機：

□照顧者死亡 □照顧者出走 □照顧者重病 □照顧者入獄服刑 □照顧者婚姻關係不穩定 □照顧者有自殺傾向 □照顧者有酒（藥/毒）癮□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且未穩定就醫 □照顧者管教能力不足□照顧者管教觀念偏差 □照顧者生活作息未能配合子女照顧□其他1. 學校及社會因素：
2. 學校適應危機：

□對學校課程不感興趣□不適應學校生活□學校管教方式不當□其他1. 人際適應危機：

□師生關係欠佳□同儕關係欠佳或遭霸凌□受不良同儕引誘□其他1. 高社會化危機：

□參與幫派 □過度投入廟會活動□有犯罪紀錄□在校外打工□其他 |
| **【第二階段】**危機狀態導師評估導師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有中輟之虞□有嚴重行為問題□有犯罪可能□有受虐之虞（包括身體或精神虐待、性侵害及疏忽）□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對家庭提供進一步協助□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提供關懷與陪伴（□認輔教師□專輔教師） | **【第三階段】**危機狀態輔導人員評估輔導人員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有中輟之虞□有嚴重行為問題□有犯罪可能□有受虐之虞（包括身體或精神虐待、性侵害及疏忽）□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對家庭提供進一步協助□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提供關懷與陪伴（□認輔教師□專輔教師） |
| **【第四階段】**輔導策略單位主管核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□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，列入關懷對象 □需安排認輔老師 □需轉介二級輔導□需轉介中介教育（□合作式中途班□大德分校慈輝班） □需提報兒少保護 □需轉介心理師進行個別諮商（輔諮中心）□需通報社會處脆弱家庭 □需轉介其他服務方案，名稱： |

校長核章：